

广东省质量协会文件

粤质协字【2024】31号

关于征求《中小企业质量管理实施指南》 团体标准意见的函

各有关单位、相关专家：

根据《广东省质量协会团体标准制定管理办法》，由珠海市质量协会、深圳市质量协会、珠海卓越质量研究院等单位共同起草的《中小企业质量管理实施指南》团体标准已形成标准征求意见稿。

按照《团体标准管理规定》和相关要求，为保证团体标准的科学性、严谨性和适用性，现公开征求意见。请有关单位及专家提出宝贵意见或建议，并于2024年8月19日之前将“意见反馈表”（见附件3）以电子邮件形式反馈至协会秘书处，逾期未复函视为无异议。

感谢您对我们工作的大力支持！

广东省质量协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联系人：朱莉莉

电话：020-83354669 邮箱：a83321714@126.com

地址：广州市越秀区连新路11号8楼

- 附件：1.《中小企业质量管理实施指南》征求意见稿
2.《中小企业质量管理实施指南》编制说明
3.意见反馈表

